公司代码:603128　　公司简称:华贸物流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2024年 6月30日总股本1,309,046,4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1.16元人民币(含税),现金分红金额151,849,393.30元人民币,占2024年1-6月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50.11%,剩余未分配利润423,810,835.09元结转留存。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贸物流	60312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永乾	李锐
电话	021-63588811	021-63588811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338号天安中心20楼	上海市南京西路338号天安中心20楼
电子信箱	ird@ctsfreight.com	ird@ctsfreight.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198,438,430.79	9,653,475,515.17	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95,994,701.07	5,853,147,148.47	0.7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600,053,721.34	6,560,519,369.61	3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028,871.19	351,274,040.25	-1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8,697,289.43	344,399,443.38	-1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95,069.25	222,250,155.0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8	5.86	减少0.7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7	-14.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7	-14.81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8,27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81	599,644,827	0	无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1.31	17,134,6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7	15,253,610	0	无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	0.99	13,011,740	0	无	0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98	12,798,898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其他	0.89	11,599,137	0	无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其他	0.80	10,459,297	0	无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70	9,209,300	0	无	0
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	其他	0.60	7,848,317	0	无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三一组合	其他	0.59	7,700,629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同属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存在其它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4-020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1.16元人民币(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024年8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提呈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如下:

一、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

基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公司拟定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2024年 6月30日总股本1,309,046,4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1.16元人民币(含税),现金分红金额151,849,393.30元人民币,占2024年1-6月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50.11%,剩余未分配利润423,810,835.09元结转留存。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和发展状况,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需求,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规定,并同意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呈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2024年上半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基础上,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而提出的,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4-018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__3__票;反对 __0__票;弃权 __0__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二、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2024年 6月30日总股本1,309,046,4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1.16元人民币(含税),现金分红金额151,849,393.30元人民币,占2024年1-6月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50.11%,剩余未分配利润423,810,835.09元结转留存。

表决结果:赞成 __3__票;反对 __0__票;弃权 __0__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股东利益及公司持续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4-017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华贸物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董事、总经理陈宇先生。该等变更尚需进行工商登记,具体以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 __6__票;反对 __0__票;弃权 __0__票。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刊登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9号)。

二、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__6__票;反对 __0__票;弃权 __0__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2024年 6月30日总股本1,309,046,4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1.16元人民币(含税),现金分红金额151,849,393.30元人民币,占2024年1-6月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50.11%,剩余未分配利润423,810,835.09元人民币结转留存。

表决结果:赞成 __6__票;反对 __0__票;弃权 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刊登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0号)。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4-019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董事、总经理陈宇先生。上述变更尚需进行工商登记,具体以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为准。

本次变更旨在进一步推动公司高效管理,良性运转,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公司代码:601898　公司简称:中煤能源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张成杰	其他公务	景奉儒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为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下制定并实施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半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为10,695,209,000元,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为9,787,792,000元。经公司董事会决议,2024年上半年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787,792,000元的30%计2,936,337,600元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以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13,258,663,400股为基准,每股分派0.221元(含税)。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煤能源	601898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煤能源	0189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群	冯建华
电话	(8610)-82236028	(8610)-82236028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1号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1号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子信箱	IRD@chinacoal.com	IRD@chinacoal.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61,378,832	349,359,919	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7,456,509	144,121,015	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2,983,870	109,356,726	-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87,792	11,834,895	-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55,992	11,751,123	-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90,089	17,035,311	-1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5	8.63	减少2.0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89	-1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89	-16.9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3,19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39	7,608,753,208	-	无	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29.87	3,959,903,039	-	未知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3	335,624,355	-	无	0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0	132,351,000	-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3	96,931,745	-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0	65,745,241	-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国有法人	0.22	29,480,353	-	无	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0	26,671,786	-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9	25,323,152	-	无	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18	23,376,300	-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煤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不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本公司无优先股,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注:上述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表均为:

1.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股东名册编制。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A股股份为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

3.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股份为代表其多个客户所持有。

报告期内,中国中煤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2,009,500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0.02%。截至2024年6月30日,中国中煤持有公司7,608,753,208股A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57.39%;通过全资子公司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32,351,000股H股股份,合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58.39%。

截至2024年6月30日,根据联交所网站披露权益显示,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H股好仓2,012,858,147股。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0中煤01	163319	2020-03-16	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5年3月18日。未设置回售选择权。	30	3.60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中煤能源MTN001	101900980	2019-07-19	本期中期票据的到期日为2026年7月23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权的到期日为2024年7月23日。	50	4.19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0中煤能源MTN001A	102000651	2020-04-09	2025-04-13	15	3.28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0中煤能源MTN001B	102000652	2020-04-09	2027-04-13	5	3.60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中煤能源MTN001	102100828	2021-04-22	2026-04-26	30	4.00

注:

1.以上为截至2024年6月30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2.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简称"19中煤能源MTN001")于2019年7月19日发行,债券期限为7年,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及发行人转售选择权。公司于2024年7月对本期中期票据票面利率进行调整,投资者全部选择回售。本期债券已于2024年7月23日完成本息兑付。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上海清算所、中国货币网网站和联交所刊发的有关公告。

3.2024年7月16日,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成功公开发行20亿元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期限15年,利率2.58%。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上交所和联交所刊发的有关公告。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8.0	47.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6.51	16.70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3.1.1煤炭业务

商品煤产量情况表

单位:万吨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化比率(%)
商品煤产量	6,650	6,712	-0.9
(一)按区域:			
1.山西	4,295	4,433	-3.1
2.陕	2,020	1,884	7.2
3.江苏	253	237	6.8
4.新疆及其他	82	158	-48.1
(二)按煤种:			
1.动力煤	6,082	6,137	-0.9
2.炼焦煤	568	575	-1.2

煤炭销售情况表

单位:万吨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化比率(%)
商品煤销量	13,355	14,666	-8.9
(一)按业务类型:			
1.自产商品煤	6,619	6,485	2.1
2.贸易煤	6,437	7,620	-15.5
3.进出口及国内代理	299	561	-46.7
(二)按销售区域:			
1.华北	4,041	4,705	-14.1
2.华东	4,321	4,921	-12.2
3.华南	1,757	1,895	-7.3
4.华中	1,519	1,485	2.3
5.西北	1,384	1,275	8.5
6.其他	333	385	-13.5

3.1.2煤化工业务

主要煤化工产品产销情况表

单位:万吨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化比率(%)
煤化工产品产量	292.7	300.3	-2.5
煤化工产品销量	308.3	321.1	-4.0
(一)聚烯烃			
1.产量	75.9	76.2	-0.4
2.销量	76.0	74.9	1.5
(二)尿素			
1.产量	101.9	98.6	3.3
2.销量	118.3	119.9	-1.3
(三)甲醇			
1.产量	86.9	96.5	-9.9
2.销量	85.9	97.1	-11.5
(四)硝铵			
1.产量	28.0	29.0	-3.4
2.销量	28.1	29.2	-3.8

注:1.本公司主要煤化工产品工艺路线是由煤炭作为原料经气化转换为粗煤气,净化后生产合成氨或甲醇,合成氨与二氧化碳生产尿素;合成氨氧化成硝酸,再与氨中和生产硝铵;甲醇经MTO反应生成乙烯、丙烯单体,聚合为聚乙烯和聚丙烯。

2.本公司甲醇销量包括内部自用量。

3.本公司尿素销量包括买断中国中煤所属灵石化工公司尿素产品。

3.1.3煤矿装备业务

煤矿装备产值和收入情况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值			收入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化比率(%)	2024年1-6月	占煤矿装备分部营业收入比重(%)
主要输送类产品	27.4	26.9	1.9	25.9	46.0
主要支护类产品	22.1	20.3	8.9	22.7	40.3
其他	4.2	11.9	-64.7	7.7	13.7
合计	53.7	59.1	-9.1	56.3	100.0

3.1.4金融业务

金融业务情况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变化比率(%)
吸收存款规模	934.0	900.1	3.8
存放同业存款	780.5	735.8	6.1
自营贷款规模	234.2	176.3	32.8

3.2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年上半年,公司攻坚克难,积极作为,通过科学组织产销,积极稳产保供,努力提质增效,在煤炭价格下行和煤矿安全监管趋严的情况下,保持生产运营平稳有序。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29.84亿元,同比减少163.73亿元,主要是买断贸易煤收入同比减少;利润总额167.20亿元,同比减少34.18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7.88亿元,同比减少20.47亿元。生产销售活动创造现金净流入157.40亿元,同比增加6.26亿元,体现了良好的资金管理能力和经营创现能力。

公司煤炭、煤化工、煤矿装备、金融等主要业务板块均保持良好盈利水平。煤炭企业优化生产接续,加快释放产能,在自产商品煤平均销售价格下跌40元/吨减少收入26.60亿元情况下,销量同比增加134万吨增加收入8.34亿元;通过不断优化生产工序和作业流程,提高生产效率、积极控制成本,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292.88元/吨、同比增加7.71元/吨,比2023年全年水平低14.13元/吨,煤炭业务实现毛利198.48亿元,经营平稳良好。煤化工企业强化设备管理,稳定装置运行,在尿素、硝铵销售价格同比下跌、聚烯烃价格同比持平的情况下,受益于有效的成本管控以及原料煤、燃料煤采购价格下降,主要产品单位销售成本均同比下降,实现毛利22.12亿元,同比增加3.39亿元,体现了良好的管理水平和煤化一体化发展的协同效应。煤矿装备业务积极建设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培育巩固中高端市场和智能化升级市场,刮板运输机和液压支架等煤机产品销量同比增加,实现利润总额3.65亿元,剔除合并范围变化影响后同比基本持平。财务公司围绕司库系统优化升级持续提升资金集约化、精益化管理水平,资金集中度和运营效率保持行业领先,资产规模上千亿元,在金融市场利率普遍下行的情况下实现利润总额7.09亿元,同比保持增长,服务保障和价值创造能力不断增强。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情况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	
			增减额	增减幅(%)
营业收入	929.84	1,093.57	-163.73	-15.0
营业成本	687.90	826.17	-138.27	-16.7
税金及附加	39.87	39.34	0.53	1.3
销售费用	4.18	4.56	-0.38	-8.3
管理费用	23.98	22.19	1.79	8.1
研发费用	2.82	3.22	-0.40	-12.4
财务费用	12.75	15.73	-2.98	-18.9
投资收益	10.63	18.30	-7.67	-41.9
资产减值损失	2.72	0.24	2.48	1,033.3
利润总额	167.20	201.38	-34.18	-17.0
净利润	128.01	156.53	-28.52	-1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88	118.35	-20.47	-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90	170.35	-21.45	-12.6
其中:生产销售活动创造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40	151.14	6.26	4.1
财务公司吸收中煤能源之外成员单位存款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	19.21	-27.71	-14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4	-51.91	12.87	-2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5	-110.52	56.77	-51.4

资产负债表相关科目变动情况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与上年末比	
			增减额	增减幅(%)
资产	3,613.79	3,493.60	120.19	3.4
负债	1,733.64	1,665.78	67.86	4.1
付息债务	691.49	726.98	-35.49	-4.9
股东权益	1,880.15	1,827.82	52.33	2.9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1,474.57	1,441.21	33.36	2.3
资产负债率(%)	48.0	47.7	增加0.3个百分点	
资本负债比率(%)=付息债务总额/(付息债务总额+权益)	26.9	28.5	下降1.6个百分点	

第四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6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王树东为本次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批准《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1.战略规划委员会

召集人:王树东

委员:廖华军、赵荣哲、徐倩、景奉儒、詹艳景、黄江天

2.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召集人:詹艳景

委员:徐倩、景奉儒、黄江天

3.薪酬委员会

召集人:景奉儒

委员:廖华军、詹艳景

4.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黄江天

委员:王树东、詹艳景

5.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

召集人:景奉儒

委员:赵荣哲、黄江天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5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8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1号中煤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或"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具体情况如下: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其中:A股股东人数	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319,148,229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7,702,127,86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2,617,020,3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7.8295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8.091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9.73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王树东主持,采用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独立非执行董事张成杰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姜群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00 关于选举公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詹艳景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0,319,934,229	100.0076	是
1.02	选举黄江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0,318,362,229	99.9924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1.01	选举詹艳景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90,919,958	100.0000
1.02	选举黄江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90,919,958	10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汶、任嘉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4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1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9,787,792,000元,基本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74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6,197,871,000元(母公司报表)。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授权及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按照2024年上半年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787,792,000元的30%计2,936,337,600元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以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13,258,663,400股为基准,每股分派0.221元(含税)。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